

护航“三区三圈”专题报道(七十六)

## 强基础重防范,筑校园安全网

今年以来,长清公安分局继续深化“校圈”工作,以强基础重防范为目标,进一步夯实校园安保工作,扎实推进“平安校园”建设,全力维护校园及周边环境治安稳定。在去年工作经验的基础上,全面分析查找当前影响校园安全的突出问题,积极采取有效措施,再筑校园安全防范网,撑起校园安全“保护伞”。



长清区公安分局

### 加强三防建设 基础工作规范化

长清公安分局会同综治、教育等部门综合施策,齐抓共管,强化校内人防、物防、技防基础建设,落实相关部门主体责任,提高校园自身安全防范能力。加强人防建设。定期检查学校内部保卫组织工作,落实专兼职安保人员,加强教育培训,提高安保人员的业务素质。强化校园门卫登记管理制度,督导值班人员落实询问、盘查、登记等事项,充实校园安保力量。

加强物防建设。督促学校做好学校围墙、栅栏、门窗等基础设施日常维修,及时更新灭火器材、应急照明等设备。在学生宿舍、教学楼等重要部位安装防爬刺、防盗门窗等物防设备。增加校园安保防护器材配备,协调有关部门为学校、幼儿园配发防护钢叉、防护棍、石灰包等防护物品,有效堵塞各类安全漏洞。

提升技防建设。将校园及校园周边视频监控系统纳入公安派出所监牢平台。目前,新城区学校技防设施不断增加,

监控探头向外延伸率不断提高,学校安全防范能力得到明显提升。

### 开展宣传活动 防范教育主动化

开展法制宣传教育活动。社区民警定期深入校园,加强法制教育宣传工作。选派政治素质高、公安业务精、宣讲能力强的民警担任学校、幼儿园的法制副校长(辅导员),定期深入学校开展法律法规、治安防范、网络安全等方面的法制宣传教育工作。

开展应急处置演练活动。督促、指导、协助学校进一步细化内部应急处置预案,联合教育部门组织开展以防震、防火、防灾、防暴恐等为主的应急演练活动,提高师生应对突发事件的能力。

### 紧盯三大重点 打击整治常态化

长清公安分局组织民警定期对校园安保落实情况明查暗访,督促校园安保落实到位。严查校园隐患防事故。以“查问题、找隐患、促整改”为重点,建立经常性的隐患排查机制,制定管控方案,落实责任人,加强风险评估,实行动态跟踪管控,密切掌握动向,防止发生因漏管失控导致的伤害师生事件。对发现的问题隐患,立即下发整改通知书,派专人跟踪落实



长清公安分局定期举办社区民警进校园活动。

### 整改情况。

严治周边环境排干扰。联合工商、城管等部门不定期对校园周边的旅馆、网吧、暂住人口聚居区等治安复杂场所开展大检查、大整治专项行动,维护学校周边环境秩序。

严办涉校案件保安全。深入摸排各类危及校园安全的违法犯罪线索,确定一批涉校案件,集中时间开展定向攻坚。对现行犯罪活动采取定人员、定责任、定期限,全力侦破;对影响较大的案件,成立办案专班,落实“一案一查”制度,做到快侦快破,严惩涉校案件违法犯罪分子。

(长清公安分局)

## 强化管控专项整治违法货车



### 本报11月23日讯(记者

张帅) 为净化辖区道路交通环境,长清交警大队近期落实高峰勤务机制,强化城区重点路段巡逻管控力度,专项查处违法渣土车和大货车,保证辖区市民出行安全。

行动期间,按照源头管理工作原则,在依法处罚违法驾

驶员的同时,各勤务中队还集中约谈了违法车辆所属运输企业的负责人,通报企业下属车辆的违法情况,并就企业及车辆存在的其他交通安全隐患提出整改要求。严格落实企业主体责任管理责任,完善重点车辆及驾驶员管理制度,及时清除车辆违法记录,严禁“带病上路”;企业车辆必须提前办理通行证,严格按照指定路线、路段通行;严格按照禁行公告要求,不得在长清城区经十西路等禁行路段行驶,严守通行秩序。



## 重温入党誓词

近日,长清交警大队党支部组织开展“重温入党誓词”集体宣誓活动。通过重温入党誓词,强化民警的党员意识,

牢记对党忠诚、服务人民、执法公正、严明纪律的要求,不断开创公安工作的新局面。

本报通讯员 郭嵩 摄

## “黑校车”超员接送学生被查

### 本报讯(记者 张帅)

11月16日早8时许,长清交警大队城区中队民警在执勤中查获一辆超员“黑校车”(鲁A03×××),该车为银灰色面包车,无营运资质。经核查,核定载客8人,实载9人,其中7名未成年人挤坐在后排狭小的空间内。为保证学生安全,

民警随即驾驶警车将部分学生按时送至学校上课。

在学校门口,面对民警调查取证,“黑校车”驾驶人杨某云(女,30岁)的家属情绪十分激动,不时用手推搡执勤交警,被随后赶到的辖区派出所民警及时控制,并被带离现场。目前,该案正在进一步调查中。

## 力保棚改旧改顺利进行

长清区检察院多措并举为辖区发展护航



本报讯(通讯员 王运伟 刘燕) 为充分发挥法律监督职能,长清区检察院近期落实多项措施,综合运用打击、预防、监督、教育、保护等手段,全程对接、全程服务、全程保障辖区重点项目,为推动长清城市民生建设提供司法保障。

服务保障辖区拆迁工作。高度重视“拆违拆临”和棚改旧改中矛盾纠纷和违法犯罪新动向,严厉打击阻碍“拆违拆临”和棚改旧改中的违法犯罪活动,依法严肃惩处侵吞、挪用征地拆迁、房屋拆迁补偿款等职务犯罪。主动与土地规划、拆迁等部门沟通联系,对项目启动、实施阶段中可能存在的风险隐患和相关案件办理中发现的问题,及时向有关部门提出对策建议。做好群众拆迁政策宣讲

工作,主动、及时提供法律咨询和检察建议,依法维护拆迁秩序和被拆迁人的合法权益,全力服务和保障拆迁攻坚工作顺利进行。

服务保障市政设施建设。密切关注市政基础设施工程建设中违法犯罪和矛盾纠纷新动向,严厉打击使用暴力、威胁等方式阻挠施工的违法犯罪活动。深入开展预防和查办土地审批、市政基础设施领域内的职务犯罪专项工作,严肃查处国家机关工作人员在建设过程中贪污受贿、滥用职权等职务犯罪。认真对待因土地征收、房屋拆迁等引发的民事行政申诉案件,全力保障各工程项目依法有序开展。

服务保障农业重点工程建设。围绕农业重点工程建设,充分发挥派驻基层检察室一线平台作用,做好法治宣传和犯罪预防工作。加强涉农检察,依法打击乡霸、村霸等扰乱农村秩序、破坏工程进展的各种违法犯罪行

为。坚决查处贪污挪用农业重点工程专项资金、征地补偿款等职务犯罪。强化对农村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、集体收益分配等领域的民事行政申诉案件的法律监督,切实维护农民群众合法权益。

服务保障民生实事。发挥区检察院法律扶贫顾问团的作用,通过为扶贫项目提供法律咨询、查办和预防扶贫领域职务犯罪以及开展法治宣传教育等方式,助推全区精准扶贫工作。深入开展“法治六进”活动,回应群众关切,主动提供法律咨询和法律服务。围绕全区惠民工程,严肃查办发生在社会保障、医疗卫生、文化教育、惠农资金、脱贫攻坚等领域的职务犯罪案件。重点打击生产、销售有毒有害食品和假药、劣药的犯罪活动。坚决查办重大食品药品安全事件以及执法不严、司法不公背后的贪污贿赂、失职渎职等职务犯罪案件,保护辖区群众切身利益。